

证券代码：831175

证券简称：派诺科技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7 月 31 日 13: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175	派诺科技	2023年7月2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现有银行贷款结构情况，结合公司流动资金使用需求，公司拟向兴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140,000,000.00 元，本次贷款拟由公司自有房产进行抵押担保。（具体贷款和担保事项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协议为准）。

（二）审议《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贷款拟由公司自有房产进行抵押担保。（具体贷款和担保事项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协议为准）。

（三）审议《关于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珠海兴诺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因生产发展需要向兴业银行申请的 20,000,000.00 元综合授信，由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珠海兴诺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因生产发展需要向招商银行珠海分行申请的

20,000,000.00 元综合授信，由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具体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金以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抵押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具体贷款和担保事项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协议为准。

（四）审议《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具备业务资质的机构申请办理融资额度不超过 40,000,000.00 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业务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批准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文件。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管理业务的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年7月28日9:00-17:30

(三) 登记地点：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科技八路88号 联系人：袁媛、许曼琳 电话：0756-6931888，0756-6931888（转6124）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0.5天，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